

「如何建構高雄地區身心障礙者及家庭的理想社會住宅」
公聽會會議紀錄

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

高雄市議會舉辦「如何建構高雄地區身心障礙者及家庭的理想社會住宅」
公聽會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1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地點：本會第一會議室

出席（列）席：

本會—議員陳政娟

議員李順進

民意代表—立法委員趙天麟服務處助理盧奕璋

童燕珍議員服務處執行長劉佳融

學者專家—衛福部社家署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評鑑委員黃璨珣

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創會董事長宗景宜

政府單位—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資產管理部資深規劃師留賢純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副局長葉欣雅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身心障礙福利科科長陳惠芬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副局長蘇娟娟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行政專員陳采鈴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處長翁浩建

社團代表—自閉症權益促進會創會理事長鄭文正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副理事長暨北部分會召集人楊鎮財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秘書長林娟圩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副理事長暨南部分會召集人侯台琴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南部分會總幹事陳復寧

主 持 人：陳議員玫娟

紀 錄：詹淵翔

甲、主持人宣布公聽會開始，介紹與會出席人員並說明公聽會要旨。

乙、議員、學者、各單位陳述意見。

陳議員玫娟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鄭創會理事長文正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副理事長暨北部分會楊召集人鎮財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林秘書長娟圩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副理事長暨南部分會侯召集人台琴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南部分會陳總幹事復寧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資產管理部留資深規劃師賢純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葉副局長欣雅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蘇副局長娟娟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翁處長浩建

衛福部社家署身心障礙福利機構黃評鑑委員璨珣

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宗創會董事長景宜

丙、現場發言：

來賓鄭侑青女士

來賓胡秀妏女士

來賓洪登南先生

來賓郭素俊女士

丁、主持人陳議員玫娟結語。

戊、散會：下午 4 時 29 分

「如何建構高雄地區身心障礙者及家庭的理想社會住宅」公聽會 錄音紀錄整理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會議正式開始，首先非常感謝今天所有與會的貴賓跟市政府的各位代表，包括趙天麟立委的助理，我先來介紹與會來賓，首先介紹趙天麟立委的助理盧奕彰助理、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資產管理部的留資深規劃師，因為副主任本來要來，現在請假，不好意思！再過來是社會局的葉欣雅副局長，還有社會局身心障礙科陳惠芬科長，還有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副局長蘇娟娟副局長，還有衛生局行政專員陳采鈴，還有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翁浩建處長。

我們還有邀請專家學者，衛福部社家署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的實地評鑑委員黃璨珣委員，還有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創會董事長宗景宜董事長，還有這一次我們最主要的社團負責人及幹部，自閉症權益促進會創會理事長鄭文正理事長、副理事長暨北部分會楊鎮財召集人，還有自權會秘書長林娟圩秘書長，然後副理事長跟南部分會侯台琴召集人，還有南部分會陳復寧總幹事，還有很優秀的，這次要參選左營楠梓市議員的參選人鄭侑青，她是時代力量的參選人。有沒有還沒有介紹到的貴賓？如果沒有，待會如果來了我們再補充介紹。

現在就進入我們今天主要的議題，首先我真的非常感謝這次自權會相當的用心，因為從陳總幹事和侯召集人來找我之後，那天我們特別在議會安排鄭創會理事長跟公部門在私底下有談了一些，其實當下我聽到的時候滿感動的，大家這麼用心，事實上憨兒跟我們在社會的資源上如何來做結合？這個是讓我們覺得很重要的一個課題，我們一直希望能夠友善社區、雙老家園能夠營造出來，這個就是要特殊家庭在地老化。如果家裡有這樣的孩子，我覺得做父母親的會相當辛苦，因為這樣的因素所以很多的家庭都只能夠一個人去工作，另外一個一定要留在家裡照顧，造成會有很大的壓力，陳總幹事跟鄭創會理事長和侯召集人來找我的時候，我覺得在這個部分我們公部門責無旁貸，一定要全力來為這一塊能夠好好的來營造，歡迎李順進議員，謝謝李議員特別來關心，我們給他鼓掌歡迎。

後來陸續幾次我都跟各位談過，我覺得今天的重點我想把時間留給自權會來發言，因為他們才是真的希望大家聽到他們的心聲，為什麼我今天特別要求市府一定邀請副首長以上的層級來列席？就是因為我希望你們能

夠聽到他們的聲音，因為我知道你們社會局也好、衛生局也好、都發局也好，你們基層的一些夥伴大概都了解他們的辛苦、他們的難處和他們需要的是什麼？可是我覺得這個還是需要更高層的人能夠真正的去了解，然後能夠落實、能夠交代下去，讓下面的好做事，不然我相信他們也都是心有餘而力不足，所以我今天特別要求你們來聽聽看他們的心聲。

長話短說，我就不占用這個時間，今天我們也很感謝趙天麟立委特別派他的特助來關心，我想我們中央有趙立委，有吳怡玗立委，她要等一下，因為今天剛好在忙一點事情，等一下可能會趕來，還有侑青這位未來的明日之星，希望也有機會來議會當我們的同仁。李順進議員要不要先發言？不用。好，那我們就把時間給自權會這邊，首先邀請自權會副理事長跟南部召集人侯台琴召集人先發言。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副理事長暨南部分會侯召集人台琴：

主席陳玫娟議員以及各位專家學者，還有先進、各位來賓，大家午安、大家好。首先非常謝謝陳主席給我們家長發聲的機會，邀請公部門相關的人員來這邊傾聽我們的聲音，同時也邀請了專家學者大家一起來為高雄的身心障礙者如何來建構一個理想的社區家園而努力，非常的感謝。我本身也是一個自閉兒的家長，家有身心障礙的孩子父母的壓力非常大，大到他的意涵可以用艱困、無奈、無望來形容，因為在成長的過程他們都需要親人的關懷，以及更多的一些付出和更多的心力，在人生的道路上說實在的，一路走來要面臨就醫、就學、就業、就養，所以處處都充滿了困境。

我隨便舉一個例子，我的孩子在就醫的時候診斷出自閉症，4歲半在高雄沒有早療，我就必須要到台北接受早療的訓練，其實那個時候已經很晚了。在就學的路上我家住鳳山，那麼特殊教育的資源非常的缺乏，我就必須要到高雄市去，高雄市離我家鳳山要5公里，5公里我每天開車接送，接送了一年我覺得很累了，所以我要訓練他搭公車，在搭公車的途中又發生了一些非常心酸的事情，我到現在都覺得…，唉！我真的都覺得不曉得要怎麼講下去了。我的孩子自閉症，他本身有某方面的特質，大家應該多多少少都清楚一點，我的孩子對方向是反方向的，當我跟他再見的時候，他是看到我的手心，所以他是這樣跟我再見，當我叫他來的時候他以為我叫他走，所以就是因為這樣子的特質，當車子來的時候他看著我要不要上車？又是一個口令一個動作，當他看著我的時候，司機以為他不要上車，司機就走了，後來我就示意：你回來吧，我們再等一下。結果他以為我叫他去追公車，結果一追就一直追追追，一個小學四年級的孩子他大概跑了2公里，我那天開車去把他追回來，我把他追回來，然後在車上我們兩個

母子互抱著痛哭，我把冷氣關掉，因為他滿身是汗，他汗流浹背，裡面的鹽都冒出來了，我放音樂放出來想說讓他緩和一下，結果放的音樂正好是張雨生的歌《我的未來不是夢》，好諷刺！那個時候我的感覺是，我們沒有夢的未來，各位了解我當時的心境嗎？我是一個納稅人，政府是如此的對待我。好！不講了，太多的辛酸故事。

面臨到畢業了，我們的孩子從學校畢業了、要講就業，但畢業就是失業，還談什麼就業，我們的孩子在家裡面就是等著退化，浪費特殊教育的資源，不過在這裡我還是要非常感謝政府的德政，那個時候日托中心出來了，銜接學校的教育，但是畢竟是僧多粥少，最近這幾年來小型作業所也出來了，社會的資源也慢慢比較有改善，我的孩子目前就在機構裡面接受小型作業所的一個服務，銜接的教育，我覺得我的孩子現在已經 40 多歲了，他還在不斷的在進步。可是之前的就醫、就學、就業，沒有關係！因為我們那時候還年輕、還可以負荷，可是我們現在已經年老了，我們無怨無悔的付出，心有餘力，可是現在因為年紀大了，所以我們現在已經面臨到雙老家園這樣的念頭慢慢的產生出來。政府很重視銀髮族，而我們身為身心障礙者的家長也是一群很特殊的銀髮族，那麼規劃雙老家園兩個都應該有照顧到，由政府去規劃，由民間團體去經營有效的管理，以避免城中城事件再度的發生也是幫忙政府做政績，這是雙贏，何樂不為？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謝謝侯召集人，真的聽了心很酸，你們要加油，我們一定會幫你們忙，你們放心。接下來請鄭創會理事長。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鄭創會理事長文正：

謝謝主席、謝謝各位長官。在我還沒有闡述這些想法之前，先看看我們目前在林口世大運選手村在前年年初製作的一個感恩會，以及現在的住戶一些他們講的話，可以看到我們今天主要的目標。

（播放影片）

《我們是快樂的一家人，頑皮可愛的一家人》

沒有說阿姨好。

嗨！柏皓，喜歡這裡嗎？

喜歡這裡嗎？

喜歡。

牆上還有獎狀，表現優異。

光線很好。

它每一個個房間都有窗戶。

好大！

孩子有一點不習慣，真的改變很大，會覺得有一點徬徨，小孩子感覺好像還沒有什麼太大行為，所以我知道他應該內心也很徬徨，可是我覺得如果再慢慢調適應該會適應。

鄭爸，你怎麼還在打掃？你還沒弄好啊？

好亂喔！

安家快樂嗎？

很快樂，非常快樂。

鄭喬，適應得還好嗎？

越來越喜歡這裡。

真的嗎？感覺得出來。

他每天都笑嘻嘻的出去，因為他會覺得這邊有很多人都住在一起，然後覺得很熱鬧的感覺。

什麼時候搬進來？現在還空空如也。

2月6日以後吧！

你對這個雙老家園有什麼期待？

期待我們住進來的人都能夠同心合力，第二個家做成一個示範的家園。

這些家庭之間的合作精神怎麼樣呢？

我覺得滿同心的，都會互相幫忙，訊息都會互相告知。

我想這是最重要的。

不會想自己一個人，來這裡住主要就是這種意義，不是感覺你自己一個人住，有一個群體可以互相幫忙。

太好了，恭喜！

林口選手村社宅這7戶家庭是本會創意友善社區雙老家園以來的第一個灘頭堡，感謝各界貴賓的支持，促成了今天的這個小而美的里程碑，由於自閉症是終生無法治癒的，且六成以上伴隨著情緒障礙，身為家長與孩子形影不離成了我們現在世人面前的一幅風景，大家能想像父母離世之後孩子如何撐到生命的終點嗎？《不敢想像當我閉上眼，我的孩子如何撐到生命的終點》

2015年4月25日本會創會理事長鄭文正先生從花蓮來到台北，舉辦了一場友善社區雙老家園的說明會，在白板上用手繪的方式分享他為自閉症家庭構築的雙老藍圖，這樣的願景大家聽得一愣一愣的，姑且不論其可行性，這一場說明會倒是為自閉症的家長們牽起了一條連接線。同年10月27日，鄭爸隨即又帶領了在衛福部前的一場溫和的倡議活動，2016年家

長們更多次集結，更深的了解雙老家園的內涵，也向雙北市政府社會局做了請願說明，獲得相關部門的關注。

2017年4月1日，中華民國自閉症權益促進會正式成立，期間針對雙老家園的研討未曾停歇，後來又聽聞林口選手村要改為社會住宅，依照住宅法身心障礙者及65歲以上的老人是社會住宅會顧及的弱勢族群，因此我們一方面積極成立新北市友善住宅公用合作社，二方面與內政部、衛福部、雙北市政府持續保持溝通，傳遞自閉症家庭的需要給予更多民間團體連結及請益，很感恩的，今天可以在這裡跟各位貴賓分享入厝的喜悅，但也深知今後責任更加重大。

社福系統的建立是我們需要與政府一起努力建構的，希望未來新北市政府在社宅裡所設置的小型作業所、日照中心等，可以符合自閉症孩子的需求，本會也將多加嘗試家托行動教室及綠自然農場的照顧模式，希望這些努力能讓自閉症成人的家長未來少些擔憂和遺憾。《星手相連·共創家園》(影片結束)

謝謝各位觀賞，這個是2年7個月以前，已經將近快三年了，那個時候我們辦的入厝感恩會，喊這個叫入厝感恩會是真的就是我們最早是跟內政部營建署，當然也透過了中央府院兩邊我們都做請願活動，所以它是一個由下而上，就是真的反映我們的心聲，透過各種方式，也非常感謝在4年前那個時候有林口世大運選手村社會住宅，大概也快5年了吧！後來也成立了住都中心，就是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非常謝謝今天劉小姐也出席。

前幾個月3月25日住都中心也特別來高雄參加我們辦的一個社會住宅的雙老家園的說明會，表示住都中心現在執行社會住宅，社會住宅本身其實又是一個，也許十年前還是一個創新的想法，取代當時的國民住宅。後來也非常感謝在立法院把社會住宅裡面弱勢團體，包括社會弱勢跟經濟弱勢的比例提高到40%以上，我們就面對了這40%以上的弱勢團體進駐了社會住宅之後，如何我們給予適當的照顧？非常感謝今天社會局副局長、衛生局副局長，還有都發局的翁處長出席公聽會，非常謝謝你們，因為這個部分確實是要由地方起步，我們林口剛好是在新北市，也是新北市的社會局在支持。

剛才有一張圖是我們最主要現在林口世大運選手村，我們樓上一共有18戶是給自閉症的家庭居住，另外有二戶，一戶是我們的辦公室，是多元功能的。另外有一戶是也擔心我們住在這樣子的一個社會住宅裡面，將來我們也是一樣會老，再繼續老下去，將來有一天我們不在了，我們這些

小孩難道還是送他們回到教養院嗎？教養院沒有不好，這個要聲明一下，但是是不是就這樣子還是又回到原點？所以我們在目前這個雙老家園裡面設置了一個希望我們的孩子將來永遠可以住在裡面的社區居住。

我也非常感謝衛福部，衛福部給我們這個創新方案，創新就是要解決目前的問題所以才叫創新，這個創新方案就給我們已經一年多的時間，讓我們慢慢的讓孩子可以適應住在這樣子社區居住的其中一戶，50 坪的大小可以住 4 到 6 個孩子，政府白天有社工，晚上有老師會幫助他們，所以將來如果有一天我們不在了，我們的孩子還是繼續住在這裡，而不是像目前，我們為什麼要講去機構化？有一個很重要，一方面希望我們的孩子是可以跟社會是融合的。另外一方面，我們的政府如果一直是蓋一個房子把幾個孩子放進去，對這個孩子本身他也沒有辦法達到跟社會融合，比較不容易達成，目前我們的孩子他等於是住在一個半開放的環境，他們有受到保護，所以有一個孩子跟我講說，鄭爸，我在這裡很快樂，因為這裡安全。

所以安全對他們這些自閉症的孩子非常重要，每一個自閉症的孩子其實都不一樣，所以為什麼 90% 以上的孩子到目前都是無法安置，那就是因為你要跟他做朋友，他跟你做了朋友，他心先安定下來，他必須四周的人跟環境都是對他友善的、都是了解他的。所以我們目前這邊的孩子 17 個孩子有 16 個孩子是有地方去，跟外面剛好相反，外面是 90% 以上的孩子是沒有地方去，但是我們身邊的孩子 90% 以上是有地方去，一樓的小作所、日照也好，或者庇護工場、或者庇護農場、或者是在大學部上課等等。

但是我還是要講，這個並不是我們的目標，我爲了那一個孩子到現在沒有走出來，我其實滿難過也滿傷心的，因為這個孩子最後終於也放棄了住在雙老家園，他最後沒有辦法，因為他就是待了一個房間裡面不出來跟任何人都不接觸，包括自己的父母他都不接觸，他是因為他在職場受到霸凌，他是一個非常聰明，可以在澳洲自己旅行的一個孩子，但是現在因為在職場受到霸凌，結果目前變成窩居在家裡面。所以我們希望不只幫助了自閉症的孩子，就我剛才說的，一個友善的環境對他們很重要。另外我們希望把我們今天這樣雙老家園的模式可以推展到非自閉症，就是屬於非身心障礙者或者甚至於 65 歲以上的老人，我現在是標準的老人，都 74 歲了，所以我知道老人的需求不是大家想像的那個樣子，我希望是一個普通一般的就是這樣的環境，這個不要給我特別的照顧，我覺得這個模式可以推展到其他的障別或者弱勢團體身上。

我們最後希望，今天非常高興高雄市不但有議會和長官們在支持，而且是由下而上，先有社群才有社區，一個好的社區一定是先從一個好的社群，

我們那邊其實對孩子是一個非常好的環境，但是大人其實是需要磨合的，因為我們是隨機來報名就進駐了。但是高雄今天非常好，就是本身已經就有十幾年的「好天天」這樣子的社區，另外一個就是高雄其實是第一個從中央到地方去推動，一個在中央實驗覺得是非常成功的模式，所以我預祝高雄市應該可以成為一個典範，畢竟最後還是要回到地方上去推動一個中央覺得比較成功的模式，以上，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謝謝創會理事長，鄭理事長，接下來由自權會南部分會總幹事陳復寧總幹事。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南部分會陳總幹事復寧：

主席、官員們、民意代表們、我們自權會還有各位家長、各位來賓，大家好。我相信今天來現場的都是真正是有心人，我這邊就把我所了解的情形向各位做一個報告，這個看螢幕也可以，或者你們手上有資料也可以，現在針對這個報告我先要跟各位敘述一下，我們自權會在高雄推展的話，第一個，我們是要把它作為整個成人自閉症心智障礙者，就是所謂的憨兒，剛剛主席有講，自閉症的話我們叫他星兒，星兒其實是憨兒裡面的一種身分。第二個，我們也是希望能夠做一個多元安置管道開發的理念。第三個，剛剛各位聽了都知道，自權會本身現在林口世大運選手村施行兩年多將近三年，非常的成功、有成效，所以說我們這邊高雄希望也能夠借助來復刻這一個已經施行成功的案例，能夠再繼續發展。

現在我來介紹針對本身我們有蒐集資料，也承蒙高雄市政府各局處的幫忙，然後我整理出來一個情形，假如說我的理解報告有誤的話，待會兒麻煩請公部門給我指正，我的理解是這樣子，我們自權會先講訴求，很簡單，就是在自權會我們承租的社會住宅裡面，這個社區能夠具備有社會局跟衛生局設置的社福跟長照都有了，包含把兩個局的特點都有點出來，一個是長照 2.0，一個是屬於心智障礙者，也就是下面那個解釋更清楚，假如特殊家庭住進去之後，希望就在同一個社區裡面也具有這些照顧據點在是最方便的。因為剛剛聽分會長解釋她每一天有 5 公里的路程來回，正常人搭車也許還可以接受，但是一個本身有心智障礙、自閉症的兒童或是成人，這方面他的困難度就比較大，而且也不安全，所以我們是這個訴求。根據訴求的原則之下，我們做一番的分析，在這樣的情況下，我們現在先跟各位敘述，分為兩個階段，第一個，樓上的部分跟樓下的部分，據我們所了解的，樓上的部分是兩個最主要的公部門，一個是中央住都中心，一個是高雄市政府都發局作為統管樓上的住家，各位應該也都知道，到時候建築

物蓋好了會公告，然後大家登記，登記完以後，人員太多就用抽籤的。但是這個針對的都是所謂的個別戶，我們現在用這種創新式的方式能夠集合以自權會作為代公部門解憂，而且代公部門能夠管理的角色，我相信這是雙贏，所以希望在這個情形之下，政策是不是可以幫忙來配合，這是樓上。我講到樓下的部分，今天的訴求是在高雄地區，所以高雄地區本身樓下的部分都是由高雄市政府衛生局來經營、營運、管理，或是社會局經營、營運、管理。我有看住都中心的官網，還有都發局公布的情況，住都中心現在12處在高雄建設社會住宅基地裡面，有3處是有設置規劃日照中心，我再進一步請教之後，日照中心是由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做營運，衛生局基本上是根據失智失能條件來入住，它是以長照2.0為範本。針對這個方面，各位就要了解跟心智障礙是不是有一些不太能夠完全涵蓋，這是一個，現在就很清楚可以區別出來了，所以樓上就是兩個單位，樓下是兩個局處。

現在我就再舉我們希望推薦建議的四個方案，四個方案裡面我不詳細講，各位看你手上的資料，四個方案裡面，其中有三個方案樓上的部分，都是中央住都中心蓋的崇實安居，這樣選這些地址有它的條件，就是我們必須配合公部門，也協助公部門。經由公聽會以後，陸陸續續的接洽，公部門能夠同意也認可我們所做的這些多元選擇方案對雙方都是雙贏的情況下，當然公部門有本身的作法跟很多細則辦法，也許都要加以再重新考量，所以也需要時間，我只是提出來。四個方案裡面，三個是中央住都中心，我先講樓上，一個是屬於都發局的，都發局這邊就是機-20，機關用地-20號，這個就是在大中路跟民族路交叉路口，所以這有兩個牽涉不同。再來樓下的部分，就是由衛生局跟社會局主掌，至於怎麼主掌呢？剛剛前一張的訴求，我們當然是希望能夠有所謂的我們住在樓上，樓下也有社會局主掌營運的，也有衛生局主掌營運的，那最好，為什麼？雙老家園的定義不只是我們的小孩、老人，最主要是我們自己就老了，我也是面臨70歲的人，我太太也是，剛剛分會長也是，在這種情況下希望能夠都兼顧到，而且最後達到社福政策在地老化的目標，經由現在政府推動，能夠有個最好的結果就是在地老化的時候，我舉我個人的例子一樣，我只有一个兒子，是獨子，我兒子本身也是屬於心智障礙者，我們兩個老的都70歲了，這種情況馬上就面臨到了，也許10年兩個老的走了，小孩怎麼辦？各位一定講，反正政府福利、社福機構有照顧，對不對？但是各位曉得以現在多元選擇的這種方案，讓小孩即使單獨也可以在地老化。在地老化就是經由創會理事長所謂的第二家人的觀念，並不是都要大家熟的家庭去照顧我那個獨子，不是，還是藉著在社福政策之

下受照顧，但是那些其他的家人能夠幫忙做了解或關心，如此而已，大概就是這樣。我很簡短的介紹，因為時間滿緊湊，實際的情況後面還有專家學者、公部門，你們看看可不可以幫忙給我們說明跟解套，我們只是提出我們的想法跟需求給各位作參考。四個方案都在這邊，第一個、第二個、第三個，我很快滑過去，然後第4個，我剛剛有分析樓上有三個都是跟中央有關係，一個跟地方有關係。

這邊有兩個建議，兩個建議就是目前所知道的從官網上去查，中央本身未見規劃高雄市政府社會局所營運的據點，這是我的了解，等一下你們兩個局看看是不是我的理解有誤，有規劃三個，但是我指的是中央蓋的有12處，有3處有設計日照中心，但這是由衛生局。再來，這邊最重要，最後的結論是我們真正的作法是要配合政府，這一點我個人認為非常重要。政府必須運用民間的力量，也就是開放民間團體NGO、NPO，各種團體能夠來專案申請幹嘛？承租這些社會住宅的樓上，然後他們承租下來幹什麼用呢？他們可以做很多的運營，而且多元化，好比弘道是老人也可以住進去，對不對？其他也有很多相關的社會團體都可以一起住進去，所以並不只是單一的，而是這個社區是多元化的社區，而且是受到照顧的，所有的社福都是集中在這個社區裡面。報告到此，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謝謝自權會三位代表。沒關係，時間上不一定要那麼嚴格，到時候如果你們覺得還想再補充，等一下幾個單位講完以後，你們還可以再補充，好不好？我今天希望把時間留給你們。再來是經過自權會三位代表講完之後，我們就進入公部門的回復，我希望首先邀請國家住都中心留小姐。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資產管理部留資深規劃師賢純：

主席、各位夥伴，大家好。跟鄭爸、財爸還有娟圩我們一起在同一個社區已經2年了，今年第3年準備要再續租了，我相信鄭爸你們會繼續租下去。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鄭創會理事長文正：

我相信會給我們租。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資產管理部留資深規劃師賢純：

是，這一路走來我們也一直跟自權會這邊彼此在互相磨合，也非常感謝。剛剛陳總幹事有大概提一下，四個方案裡面就選三個是國家住都中心所負責崇實安居的部分，我相信在林口世大運選手村社會住宅的營運狀況是個實驗性方案，這個方案的績效展現出來了，我們就會陸陸續續的復刻到其他的社會住宅去。我這邊也要提一下，就是崇實安居的部分

在去年11月的時候開工了，它應該會是在114年的時候竣工，所以住都中心目前的規劃會是，在113年下半年開始啟動整個招租作業的模式。所以非常開心我們好像有基本咖的住戶了，到時候我們可以互相再來討論它整個作業模式。以上說明。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非常謝謝住都中心給我們善意的回應，我們絕對需要你們來協助，我們的基本咖很多了，你不用怕沒有人，還怕到時候量不夠。再過來是邀請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身心障礙福利組，還沒有到？他沒有來，沒關係，我們就請高雄市政府社會局葉副局長欣雅。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葉副局長欣雅：

謝謝主席、與會的璨珣老師，還有自閉症的自權會代表、公部門的代表。我跟心路基金會還有自權會副理事長台琴真的都是很熟了，從我還是承辦人的時候就跟他們都認識，我覺得在身心障礙這個領域裡面也教我很多，我也從這個業務裡面了解很多家長的一些困境。剛剛鄭理事長有提到不希望孩子都留在機構，就是去機構化，這個議題其實也有不同的看法，當然我們也不能夠抹滅掉機構給這些身心障礙者服務的功能，不過我們只是希望能夠提供比較多元化的處所，這樣才是正確的方向。

在住宿照顧方面大致上來講，我們最近這幾年都在朝比較社區化的部分去設置一些比較專屬於身心障礙的住宿服務，像我們會運用透天或大樓設置一些居住服務的據點，裡面配置一些教保員，對於在家園裡面的提供他們生活支持、健康管理等等，這個部分在高雄市已經有13個點。另外是創新的社區居住，這個就是我們跟心路一直在合作，高雄就是心路首創，我們目前跟心路也持續在合作，這個部分不管是在家裡面或在社區裡面租屋，我們就是會透過跨專業的生活培力訓練團，然後由生活訓練員到家裡面去教導他，提供示範、指導、諮詢，讓他能夠在家裡面使用資源連結在地的社區資源。這個部分今年有1個，心路基金會在翠峰國宅裡面是公設民營，裡面會有4戶，會提供16人，16個身障者，當然這些還是不夠，我們會慢慢如果有適當的場地，我們也會朝這個部分再來拓點。拓點的部分，從我那時候到現在，高雄市拓很多的據點，我們的據點數算一算應該算是全國最多的，到110年已經有112個點。未來林口世大運的社宅已經有這樣具體出來了，這是可以作為未來我們的參考，如果有這樣的實作經驗之後，在高雄我們也會願意儘量來幫忙。因為在這個部分應該是以社會局來講，當然將來我們跟衛生局或許因為我們服務的對象會有些許的差距，不過因為都是高雄市政府，當然希望我們能

夠找到可以就近讓這些身心障礙在他的生活跟居住的部分都可以非常貼近、很鄰近，這個部分我們也願意儘量來協助。我就先說明到這邊，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謝謝葉副局長。陳科長要不要補充？你有沒有要補充？不用，好，謝謝。再來請衛生局蘇副局長娟娟。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蘇副局長娟娟：

謝謝主席，還有黃老師、自權會的代表，大家午安。剛剛從自權會的說明裡面，我們可以清楚感受到的是，我們希望在我的居住地方同樣會有社政跟衛政相關的服務在裡面，這個都是我們一直在努力的方向，尤其剛剛陳總幹事也提到，因為目前我們知道在整個高齡化過程裡面，高雄市也積極在布建日照中心。在布建日照中心裡面，我們所面臨的困難就是用地取得的困難，再加上過去可能有一些人都不希望我的住宅區跟我的大樓有一個照顧老人的機構在裡面。所以在這一部分其實高雄市政府非常積極，也感謝議會的支持，我們也很感謝都發局，現在是林副市長當我們的總督導，我們有11個局處針對所有用地取得的部分，所以目前在整個日照的部分，我們就先盤整現有的公有餘裕空間。所以在做日照的部分，現在用的有用市場、有用學校，還有一些閒置的用地，在這裡面我們透過相關的一些整修，還有跟中央申請相關的經費，我們做相關日照的布建。

我們也很感謝住都中心後來在整個相關中央法令打開一些彈性作為，所以目前在高雄市只要中央住都中心有要興建社會住宅的部分，我們都會跟他們做一些接觸，希望他們能夠給我們一些空間，讓我們來做日照的開設。所以剛剛提到機-20部分，雖然現在還在規劃當中，不過我們已經有提到這個部分，未來我們會針對長輩的需求在這個地方做日照。不過我剛剛也提到，因為現在日照的部分我們是針對長照2.0，長照2.0都是針對長輩的需求來提供相關的服務，這邊的服務裡面，我們也是希望提供長輩一般生活機能的部分，然後提供他基本的，希望能夠讓他延緩他的老化，促進他的一些相關需求，最主要也是要維持長輩的社交性跟生活性，維持相關的生活品質。剛剛訴求針對日照的部分，衛生局和整個市府會一起努力，提供高雄市的長輩都能夠有個可近性跟方便性的服務。這邊我先做簡單的說明，也要謝謝議員在整個日照推展的部分也提供我們很多支持，先做以上說明。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謝謝蘇副局長。陳行政專員是否發言，不用嗎？好，再過來邀請都發局住宅發展處翁處長。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翁處長浩建：

議員、專家學者，還有自權會所有幹部們，大家好。有關社會住宅推動，事實上陳市長來了之後非常的積極，所以我們目前推動的政策就是1萬戶以上的社會住宅。不過這1萬戶是市府跟中央一起合作來推動，所以目前市府自己興建的部分大概是2,400多戶，其他其實都是中央住都中心來興建，目前興建中跟規劃中的戶數大概是8,000多戶，所以在這邊也是非常感謝內政部跟住都中心能夠大力支持高雄市有關社會住宅的需求。

再來，因為我看你們的資料，你們是滿屬意機-20號這個地方是不是能夠提供出來，不過在進度上也要跟各位報告，機-20這個地方我們是用公辦都更方式來辦理，就是公辦都更，我們透過招商的方式，然後有實施者願意來投資，他所提出來的一些社福回饋計畫裡面，我們希望他能夠回饋社會住宅，目前初步估算差不多200戶左右。不過，因為這個部分事實上都還在招商階段，所以我們現在已經在等標期，等標是到年底10月左右，如果順利有投資者願意來投資，他就要進入後續提出他的都更計畫，所以目前他要怎麼來做規劃，他能夠提供多少戶，事實上也跟他的財務跟他的實際規劃會有關聯性。所以都更程序差不多1年的時間，興建的量體一般我們在蓋建築物差不多3年左右，所以加起來可能還要再4年的時間，我們雖然有這樣的目標，不過在時程上你們可能也要考慮一下。這個部分，將來社會住宅如果依照目前住宅法規定來說，是沒有提供團體來承租，在法規的適用上或許我們還有一段時間可以慢慢再來討論跟磨合。我就先做這樣的報告。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好，謝謝。你現在的意思都是針對個人，沒有團體的，像他們提出的這種團體的，這個要修法嗎？還是有什麼自治條例可以修的？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鄭創會理事長文正：

住宅法。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翁處長浩建：

對，這是住宅法。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住宅法有嗎？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鄭創會理事長文正：

這是住宅法第12項。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有嗎？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鄭創會理事長文正：

對，弱勢團體及大眾，有身心障礙、65歲、低收入、街友。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翁處長浩建：

那個都有通過。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鄭創會理事長文正：

第12項就是現在住都中心採用的專案。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翁處長浩建：

市長才剛到任就開始推。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鄭創會理事長文正：

就是專案，留小姐會比較容易說明，就是現在我們在林口承租的那個法源是什麼。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翁處長浩建：

這個部分，或許現在住都中心是提供給我們在實務上的經驗參考。另外，我們在推動社宅，剛剛社會局、衛生局他們也有提到他們會結合目前社宅的興建，然後他們的需求都會提報給我們。所以這一部分在府內我們都有密切在分工，到時候評估的結果我們就會納入，將來我們興建社宅的時候就會把這一部分考量進去。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OK，可以比照林口的經驗，有關於法條部分或有一些過去沒有的，你們可以沿用它們的法律嗎？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資產管理部留資深規劃師賢純：

我要在這邊補充說明，因為國家住都中心是個公法人，所以在鄭爸自閉症權益促進會可以專案入住林口社會住宅，是住都中心自己擬個作業規範，叫專案出租作業規範，目前這個作業規範是限定林口社會住宅，因為我們的身分跟高雄市政府的身分，還是有一點差別在這裡的。這是以上補充說明。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請。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鄭創會理事長文正：

對不起，我剛剛說的是住宅法第幾條第12項，那個上面就有專案處理。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資產管理部留資深規劃師賢純：

鄭爸，你講的那個是報內政部專案核准，跟我們這個專案出租其實是

有一點區別的。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鄭創會理事長文正：

所以如果是報內政部核准的話，就可以嗎？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這個可能…。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鄭創會理事長文正：

因為那個是寫第12條，就是主管機關得…。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資產管理部留資深規劃師賢純：

我要這樣說，當初林口社會住宅專案出租作業規定是，如果進駐的都是針對純住宅居住使用，就是直接適用我們的專案出租作業規定，不用報內政部，但是以第一波入住的8戶空間裡面，有1戶是做多元辦公室使用，針對這一戶，我們有特別報給內政部，所以才有辦法這樣租給自權會。這樣的說明。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鄭創會理事長文正：

是。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好。

衛福部社家署身心障礙福利機構黃評鑑委員璨珣：

我提個問題，請問剛剛講的機-20是會招標公辦都更嗎？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翁處長浩建：

它是公辦都更。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它是公辦都更。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翁處長浩建：

它是做公辦都更。

衛福部社家署身心障礙福利機構黃評鑑委員璨珣：

對，可是它會標出去，是這樣的意思嗎？我是不是有誤會？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翁處長浩建：

對，我們等於是公辦都更，它對外徵求實施者。

衛福部社家署身心障礙福利機構黃評鑑委員璨珣：

所以這個實施怎麼實施，我們應該是有權利可以要求是嗎？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翁處長浩建：

我們的招標條件裡面就有設定…。

衛福部社家署身心障礙福利機構黃評鑑委員璨珣：

已經公告了嘛！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翁處長浩建：

對，公告了。我們的設定等於都更回饋回來的部分，它可以取得容積獎勵，依照目前高雄市都更案裡面的容積獎勵來說，它的係數可以到1.5倍，所以我們就是用這個方式來鼓勵實施者，等於回饋捐贈給市府有社會住宅。

衛福部社家署身心障礙福利機構黃評鑑委員璨珣：

但是我們不能要求他一定要做什麼，是這樣嗎？就是只要是社會住宅，符合社會住宅。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因為機-20這個案子是我爭取的，所以我知道，因為它原本是水肥廠跟瀝青廠，我們一直抗爭、抗爭，終於從民國99年讓它關，106年瀝青廠關，然後只是放著，所以我一直在要求他們要活化，我也非常謝謝林副市長來拜訪我的時候，我一提出來，他馬上就進行了。這個應該是給民間的建商來蓋，然後他挪一部分出來回饋給市政府的。

衛福部社家署身心障礙福利機構黃評鑑委員璨珣：

我的意思是，我們並沒有辦法去要求他回饋的這個部分是不是要配合我們的哪幾個計畫，是不可以的嘛！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翁處長浩建：

現在是這樣子，因為我們有給他將來要回饋社福的設施，我們就是要他回饋社會住宅，事實上這個是有寫在裡面了。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應該招標的時候，就會明文寫得很清楚了。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翁處長浩建：

這已經有寫在裡面。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對啦，應該都有。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住宅發展處翁處長浩建：

只是戶數可能還必須要在他的財務評估之後，才有辦法確定他能夠捐贈多少戶。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這應該說要建商覺得划算，對不對？他一定要能夠划算，因為沒有建商願意做虧本的生意。當時我在爭取這一塊的時候，我就是要求他蓋的話，一定要挪一部分出來做社福機構的場域，不能全部都是做營利，這

個是那時候我們要求的。我是覺得真的是剛好可以利用這個機會來圓他們的夢，這是我真的很期待的，好不好？再來，我們邀請專家學者，衛福部實地…，先由他嗎？好，OK，我們就請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宗創會董事長景宜。

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宗創會董事長景宜：

主席、各位長官、社福部的同仁、蔡老師，大家好。其實我今天坐在這邊，我不敢說我是專家，不是以這個角色，我也是一個家長。其實今天這樣的一個公聽會，我心裡面還滿觸動的，你知道一直到現在，民國69年我們設置了第一個殘障福利法，那時候還叫殘障福利，政府去頒布這樣的立法實施，是因為那一年聯合國有一個身心障礙者宣言，把那個訂為一個國際身心障礙者的年，我們就因應這樣的國際趨勢，設立了這個殘障福利法。可是後來成為身心障礙者保護法，再從保護法變成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在民國103年，我們大家的印象應該還很深刻，聯合國針對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的施行法也出來之後，就是所謂的CRPD，然後再納入這樣的一個精神，在去年又修正了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這樣一路已經40年了。可是我一直在關心著，因為民國69年殘障福利法的立案，那一年我有一個身心障礙的女兒3歲，所以我就開始關注到殘障福利法，民國73年是特殊教育法立法，我開始關注到特殊教育法。今天我們坐在這裡開公聽會，不管從家長們、各位長官們的發言，我心裡的感慨是，大家有那種善意，至少很了解家長們的需求，孩子們碰到的一些困難，政府的官員們也應該深刻知道，自己是一個施行特殊教育法、殘障權益保障法的一個關鍵的重要執行者，因為對家長來講，我們可能就是在倡議、我們在推動、我們在訴求，因為那是我們天天生活當中碰到的困難，怎麼辦呢？我們不講出來誰知道，只有靠家長一張嘴講出來，其實我一講就講了40年。今天在這個地方，我們心裡的感受各位知道嗎？當年幾乎我們這些少數幾位心智障礙者的家長跑到議會、跑到立法院、跑到教育部、跑到內政部等等的地方，政府根本覺得你是來亂的、你是來鬧的，就是那種對立的心態，那時候我們根本不敢奢求現在講到的支持服務、社區化的、多元化的很多彈性的服務，那時候我心裡只想著，我女兒能夠進啟智班唸書就好了，我女兒如果從啟智班出來之後，他是不是有機會到一個福利機構，適合他的一個安置的所在就好了，那只是一種很微薄的奢求，可是我們也不怕，我們就是積極努力去爭取。

40年後了，我們看今天我們討論的是什麼？其實剛剛一開始台琴有提到，那時候孩子稍長的時候，還好有啟智中心了，現在的選擇更多了，

可是 40 年前我們看這些，甚至很多人都認為是天方夜譚，怎麼可能嘛！你們這些孩子就待在家裡就好了，不要出來丟臉了等等的，可是現在回頭看看，一步一步的我們就走出來了，大家都認同了，大家也認為這就是他的權益了，對不對？如果一個人能夠選擇，誰願意成為一個自閉症者，我想一個心智障礙者的媽媽，他如果能夠選擇，他希望他生的孩子是這樣的狀況嗎？不可能的嘛！可是事實上就有相對的比例發生，就是有那麼多的孩子是這樣子的，就是有那麼多的家長會碰到這樣的事情，你怎麼辦？你丟掉他嗎？你不管嗎？政府看不到嗎？社會大眾也見不到嗎？看到了就把眼睛撇開來。以前我們有多少家長抱著這些孩子，我自己都有過，帶著孩子出門，多少的家長都不敢帶孩子出去，因為會被人家那種異樣的眼光，「異樣的眼光」已經是很好聽的詞，你是被人家怎麼樣的，你還把他帶出來。我的女兒是程度很嚴重的，又是自閉症、又是情緒困擾、又是智能障礙，所以帶他出去，我都覺得說，因為他是這樣子，我們就剝奪他的基本權益嗎？

現在我們大家來談的，其實我跟鄭文正鄭爸不知道認識多久了，我參加的第一個公聽會是在台北市市議會，那時候是台北市在考量要設置啟智學校的時候，我有一點忘了，應該就是民國 74 年、75 年的時候，我進去參加我生平的第一個公聽會，我是第一個家長，還算年輕的家長，那時候鄭文正在門口發宣傳單，讓人家知道這些孩子。其實那個時候我不見得很贊成成立啟智學校，因為經費非常有限，我說能不能先普設啟智班，因為啟智班是遍佈在很多社區，啟智班跟著國小的狀況去走，可是如果設一個特殊學校，就可能在北高雄一個、南高雄一個，那這些家長又跟台琴的孩子一樣了，要開 5 公里或者 5.5 公里的車子。那個時候我不知道為什麼，其實我不是學者、我也不是專家，可是我從很早很早開始，我就覺得我們的孩子應該是在社區裡面的、是在家裡面。我其實只有一個想法、一個原則，很多人在問我的時候，我就說，我希望他跟所有一般的孩子一樣，什麼時候到了就進國民小學，什麼時候到了，他出來的話還有就業的可能，在社區上各種能夠支持他生活的很多很多這樣子的，我覺得就是一般的孩子，很多人覺得他是特殊的孩子，特殊的孩子更不能給他特殊化，你應該就是要去想著。我常常說，一個媽媽如果有 5 個孩子的話，4 個都很優秀很好，有 1 個是很弱的，請問我們的心會更放在哪一個孩子上面？這很簡單嘛！

後來心路基金會成立，心路基金會其實就是第一個智障者的家長出來成立的，我們慢慢在推動。剛剛社會局副局長也講，其實我們在高雄成

立也將近 30 年了，我們覺得心路是一個家長的團體，我們要做的就是創新，要能夠跟得上社會，應該說是社會權益的一種脈動，不能永遠是落伍的，尤其是為了這些孩子。所以很多東西我們寧願走在更前面，可是它絕對是有效益所在的，我們希望做出一個…，不敢說是典範，就是模範，就是朝這樣去做，至少有一個成功例子的時候，後面也更能夠去推動，我們對政府、對社會大眾會更有力的去訴求。其實鄭爸後來跟我說，他要推動友善社區雙老家園的時候，我還在那邊覺得這是很辛苦的路，真的要走嗎？我們現在不是應該要多依靠政府、多依賴政府，這樣對家長是有利的，可是這幾年來，我覺得自權會成立了之後，鏗而不捨的訴求一個友善社區雙老家園，真的在努力實行中。剛剛一開始我們大家都聽了他的簡報，在林口三大醫院去推動，真的是不簡單，而且逐步朝著理想中的藍圖去走。當然我知道這裡面的困難還是很多，絕不是一個都有了，不是成立一個社區家園，在社區中有這樣的一個地方，它就是完善了，它欠缺的還有很多，可是這個東西要大家一起來。剛剛看到高雄這邊也說，在哪裡在哪裡有，樓上是住宅、樓下有一個日照中心、還是有一個小作所等等的，可是真的一個小作所、一個日照中心就包山包海了嗎？我自己會覺得說，真正還要有很清楚的一個規劃出來，困難不怕，一步一步走，可是不動就絕對沒有希望，可能就是現有的狀況，你看不到更理想的一個目標，其實為什麼？你看我們的身權法第 5 章，最早就是一個支持服務，其實很多東西已經是跨部門的，絕對不是衛生局歸衛生局、社會局歸社會局、勞工局歸勞工局，大家都已經跨部門了，最重要是一個支持服務，對每一個個別的個案來講，其實都可以透過一個支持需求的評估，因為每個孩子不一樣，絕對這些家長的孩子有些是這樣的狀況、有些是那樣的狀況，不是給你一個服務就全包了。所以我覺得理想中的，我們可能要更努力去推動一個支持服務，我們都知道孩子要住在社區中的話，我們常常會說，我們期待他有一個基本的生活品質，像身權法第 15 條，我們怎麼樣依需求評估結果辦理相關的服務，它包括了居住照顧、居家照顧、生活與心理重建、社區居住、自立生活、支持服務等等，而提供身心障礙者獲得所需的個人支持與照顧，促進其生活品質、社會參與及自立生活。我常常覺得我們的立法條文是很棒的，你不覺得這一段唸起來，我們每位家長都好高興喔！你們都點頭了，可是現在怎麼樣去落實呢？所以我說這個落實喔！我剛剛講了一句話，家長在這個上面，一定會是積極倡議爭取權益、推動辦理的重要角色，可是我們更期待的是，中央到地方政府才是最關鍵、最有力的執行者，我

們就是丟很多的一些…。當然，我覺得民間對一個家長團體來講，我們更樂意去配合、去合作，這是責無旁貸的，我們要第一個先走出來，然後我們再結合很多的外界資源。所以在這個居家的生活照料，我們都可以知道，孩子們各有不同的狀況，所以整個在社區裡面的話，他會有居家生活的活動、社區生活的活動、終身學習的活動、就業的活動，不可否認很多身心障礙者是具有一些就業的基本，或是經過一些職業的重建、甚至支持性的就業、甚至庇護工廠或小作所，絕對不是一個小作所就都包含了，還有健康與安全的活動，很重要還有一些社交的活動，在這幾個領域裡面，真的有一些支持性的服務進去的話，才真正的是在社區參與的社會裡，真正去融合了這個社區生活。

所以我覺得社區家園的重點不是…，還有很多後面的、後續的，我覺得我們也不要認為這是不可求的、是很困難的，人力哪裡來、錢哪裡來，預算怎麼樣等等的，可是我們要懷抱著這份希望，你總是要往前走，回頭再看看後面，說不定5年、10年、20年。我今年也70歲了，老天啊！我們都這麼老了，鄭爸都72歲了，可是我發覺我今天一講話，我的勁又出來了，我還滿興奮的，我覺得如果我再活到80歲，我一定會看到很棒的前景，我如果有幸活到90歲，可能又不一樣了，那個時候如果還有公聽會的話，如果我說得出話來，我還沒失智的話，我願意來參加，真的！我感謝議員安排這一場「如何建構高雄地區身心障礙者及家庭的理想社會住宅」公聽會，聽這個名字我就覺得好興奮，我真的希望這是一個契機。我們可以藉由社會住宅的推動，跨部門的合作，讓家長多年來心心念念，能夠為孩子走出新方向、新生活，一起實現一個安身立命的新天地，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謝謝，我們聽了都覺得好像這個使命好重，我們一定要把它完成。再過來我們請衛福部的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評鑑委員黃璨珣委員發言。

衛福部社家署身心障礙福利機構黃評鑑委員璨珣：

陳議員、各位長官、還有我們協會的夥伴、我們的宗董事長，其實我想，大家都把很多的東西都闡述了，事實上政府這麼多年來努力了很多，從早療、特教、然後一直到後面的工作訓練，包括在社區，現在像高雄還有所謂的居住訓練和交通訓練，這些都是為了未來要安置我們所有的人有一個好地方去。我們都知道，我們現在鼓勵大家最好能留在家裡或社區在地老化，這是最幸福快樂的，所以前面的路都已經走得很好了，我們現在就剩下後面這一段叫「雙老」這一塊，其實我知道政府也非常

非常努力，社會局和衛生局有一些業務也會合作，然後在社會局的支持下面，雙老的業務也做得很多。今天協會提出來這個，其實有一點協助我們的政府，可以把雙老的模式更架構出另外一個由協會協助支持的居住，也就是說，本來他是散居各地，可是今天因為協會出面，我可以讓這些人在同一個區塊裡面，我們協助支持，而且讓社會住宅在管理上很方便，因為他知道這些人都是怎麼來的，然後他們需求上由協會支持。所以我覺得從這樣的立場來講，這個過程，我覺得這樣的居住似乎是很值得爭取，但我當然希望不管怎麼樣都是法令優先，所有的法怎麼規定我們都遵守，但是我們希望大家能夠協助我們盡量解套，也就是說，其實我們在跨部門上面，有很多橫向的溝通和合作，其實就可以打破一些法令上看起來好像搞不清楚怎麼做的事情，所以這個部分可能要議員和各位長官們協助我們。這個部分我倒是覺得就像剛剛宗董事長講的，一步一步走，也就是只要往前邁一步，我們就有機會繼續建構下去。剛剛我也聽到住都中心歡迎我們崇實安居，有機會讓我們入住的感覺，因為還沒蓋好嘛！可是我覺得總是有一個開始，我們就是瞄準目標繼續往前，當然我們更希望將來的機-20，我們也有機會可以進去，在這個過程上面，我們可能想要提的有幾個，因為今天的公聽會我們可以達成的東西。

第一個，是不是大家可以協助我們，真的可以成功入住，因為這個東西我們覺得計劃有了，當然你們也說可以嘛！但是我想在這個過程上面，我們可能還需要一些支持，是不是讓我們可以很安心的確定可以成功入住，這是第一個。第二個，我們期待的，我們在社區裡面越近越好，這個我們都知道，因為我們有社政單位的、衛生單位的、長照的據點，全部都具備是最好，可是我們都知道其實這個滿難的，也不是不行喔！因為我記得剛剛蘇副局長講，我們都很努力了，讓社區裡面大家可以就近用到。所以我想說不管如何，我們附近有的哪一個據點，我們就從那個開始，然後因為人數多了，當社區慢慢建構起來，本來聚點就可以繼續爭取的，以現在目前這樣子來講，我想現在據點的分布一定有它的道理，但是我們當人數多了、或是住民多了、居民多了，我們怎麼樣再繼續爭取？可是我們這裡可能有一個要求，就是我們衛生局的長照據點，其實對我們的身障者，尤其是我們的憨兒和自閉兒的理解，真的是比較欠缺，其實我們必須要幫政府講一點話，在這兩年內，我們知道在整個長照的照服服務人員，就是工作人員的培訓課程，都被要求有 24 小時的身障服務課程，也都認真辦理了，然後很多人也都去上了。可是據我的經驗上，他們上完課了，好像幫助沒有很大，這個部分不知道衛生局可不可以幫

忙去盯一下我們的每個日照，我們講的身心障礙就是未成年就有障礙的這群朋友，他們也會老、他們也會退化，他也是我們長照的服務對象，他們是不是有足夠的能量來處理這樣子的個案，因為他本來就被包在裡面，也被要求上課了，可是我的經驗上面，我還是覺得在這個能力上比較困難，所以我不知道是不是可以請社會局有一點支持協助，或者有什麼樣的橫向上面的手牽手一起來處理這個部分，我想這樣子的話，我們不見得還要再多一個據點，所以我們就用現在的聚點，怎麼樣讓它真可以達到，這個部分可能要麻煩幫我們看一下。在這個部分上面，偶爾我們也會幫長照據點去看一下，今天來了這個老人，他其實就是自閉症的老人啊！你沒有辦法處理的關係，就是因為你並不理解我們整個溝通的方式，以及我們的特質和我們應該要用的方式，你只要用對，像有時候我們只去一次，給他好的策略以後，他就安心在這裡了，有什麼問題呢？其實這不是沒辦法，所以這個部分我們希望，關於日照據點在沒有辦法有社政、衛政各一家的時候，我們應該是從已經存在的這裡做解決，這個可能是我的建議啦！

最後還是要提到雙老，因為是我們大家目前要面對的很大很大的一個議題，尤其在身障這一塊，我們都希望如果今天他入住可以成功的話，順便提一下，尤其剛好真的是自閉兒，事實上他們對於生活模式的建立，比你我還遵守，所以如果他可以開開心心、安安心心的進到這個社區，他會是整個社區裡面最遵守所有公約的人，可是這個就需要好的專業支持，所以如果剛好是我們協會可以支持這群人住進來，我想這個問題可能就比较不會有，而且一起解決我們住的問題，以上大概是這樣，麻煩大家可以跨部門來解決這個問題，謝謝。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副理事長暨北部分會楊召集人鎮財：

主持人你好，我想花個2分鐘的時間跟大家提一下，我是新北市分處的襄辦，我回復一下剛剛衛福部的黃委員。我們感謝黃委員今天在這個地方為我們發聲，他剛剛所講的每一個字、每一句話都是代表我們的心情，小孩的事情、狀況和心情，現在當下所發生的問題。從一開始的教育一直到每一個階段，我們的家長都要跑到我們孩子的最前面，因為我們不知道我們將來會變成如何？現在我們碰到住的問題，剛剛住都中心的留賢純小姐，還有社會局的副局長欣雅，還有衛生局的蘇娟娟副局長，還有都發局的翁處長，很謝謝你們今天來舉辦這樣的一場研討會，我們促成這麼多人在這邊做一場研討會，是不是會是2個小時談一談之後，後面就沒有下文了，我可否請主持人陳議員玫娟，可以將今天我們所做

的研討會記錄下來，然後再跟各局處、各部門做橫向的連結，以及我們要新選的議員們，我們基於所有的力量來做好這件造福性的工作。我們為的不是單單我們自己一個家長，今天當社會局的副局長，不見得就會再當了，可是我們的家長永遠要拎著我們的小孩子一輩子、一輩子、一輩子，可是在這個當下，你也只不過會在這個角色上最多3年、5年，可是我們小孩子是一輩子要拎著的，所以在這裡懇求各位局處首長們，能夠再開一次會，真正通盤檢討高雄的部分，來為台北這邊所做的一些典範，在高雄這邊透過今天的研討會能夠促成，謝謝大家。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謝謝，我們今天的會議絕對會有錄音，會後還會有記錄寄給自權會這邊。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副理事長暨北部分會楊召集人鎮財：

麻煩可以寄到台北這邊和高雄這邊的會。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好，會後再請工作人員把你的地址留下來，我們會寄給你。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副理事長暨北部分會楊召集人鎮財：

到時候我會給你們名片，等一下再來找我。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這個你放心，我們都有紀錄、也有錄音。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暨北部分會副理事長楊召集人鎮財：

好，一定要有紀錄，不要今天我們坐在這裡拍拍手之後就走人了，我覺得這樣沒有任何的意義，我們一大早5點多就從家裡出發來到這邊，為的是什麼？我們不為自己，我們為了整個高雄市，謝謝大家。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我想我們今天發言的人大概就到此，我們開放給現場的朋友，侑青請發言。

來賓鄭侑青女士：

非常感謝左楠地區在地的玫娟議員關心，還有在地的所有先進一起來關心這件事情，我個人覺得非常感動，因為在大學的時候，我參加過汪媽媽的特殊孩子親子夏令營，這個夏令營是提供給大學生去帶這些特殊孩子，讓爸爸、媽媽有一個喘息的空間。然後在那個營隊我帶到的是一個正常的小孩，他的姊姊是特殊孩子，我覺得這樣的安排很特別，但是我透過那個正常孩子，他不是特殊的孩子，相處之後我也覺得這是一個很好很好的學習機會。我們當然都知道左楠地區台積電要來，所以大家

都在看這個經濟成長的過程當中、產業轉型的過程當中，有沒有其他的路可以走，我認為我們這個互助互愛的合作社精神，其實才是我們如何經過理想社會最重要的核心理念和價值。所以在今天這個建構理想社會這件事情，我覺得我們要摒除掉我們在經濟價值上的追求，我們要回到人性和尊嚴上面的追求，所以我這邊會提出三點建議，包括合作、回饋、還有監督我們怎麼做。

合作的話，其實大家曉不曉得在屏東有一個愛三倍照顧勞動合作社，其實在他們的機構裡面，他們照服員的薪水是5萬9,000多元，比全國高出1萬9,000元，這樣的一個法規，很遺憾為什麼在高雄我沒有看到它推動，可能因為局處的人大家都已經忙到不行了，所以他們沒有辦法有一個專員負責合作社這件事情的法案，即便有這麼好的一個互助精神，可是我們沒有辦法推動。這就是剛剛黃評委講到 coordinator(協調員) 很大的一個關鍵，就是所謂的解套，我們每個人都有很多很棒的知識在自己的專業上，可是我們怎麼去跨部門協調，我覺得這是未來我們很想要去促進的一個方向，就是合作社的概念。一旦有像台中這個住宅和合作社之後，其實在照顧上、在社區的服務上、或是小作所產生的產品，是可以自給自足的，所以他們就不會麻煩到別人，就不會讓在地的鄰居覺得很麻煩，大家觀念如果比較老舊的話，就不會去想這些特殊孩子，他們其實是有自己的謀生能力，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在回饋的機制上，剛剛黃評委有再度提到，我們在翁處長推動這些所謂的公辦都更及招商上面，建商他們得到很好的地的時候，到底有沒有回饋的機制出來，是要逼著他們一定要回饋的，不是政府都跟財團和建商站在一起，我們青年會覺得很絕望，我們的未來不是夢，不只是剛剛林秘書長講到，我們也覺得完全沒有夢想了，因為我們真的不知道我們到底買不起房子、生不起小孩、未來在哪邊，所以建商的回饋機制一定要出來的，不僅是在社會住宅裡面，我們怎麼幫助特殊孩子的父母們減輕負擔，這是很重要的。第三個是監督，目前我們在新竹棒球場吵得轟轟烈烈，希望玫娟議員還有我如果之後有幸的話也可以持續推動，就是我們在廠商的標案上，我們是否可以捨去最低價標的概念，你說價格跟價值的取捨到底是什麼？很多廠商他可以一直在政府當中得利，因為他是用最低標進去，後來就一直更改規範、更改價格，到最後出現的成果就是慘不忍睹。

我們怎麼樣可以在雙老的過程當中，因為今天早上我才跟福樂多的總經理聊天，我想知道到底未來我們怎麼推動銀髮社會？他說其實在我們目前的健保裡面，很多東西像是長輩跌倒，我們補助他的是醫藥費，可是我

們沒有從源頭去看我們怎麼樣不要讓他跌倒。像在愛知縣有 38% 老化，他們的浴室、他們的建設裡面都已經有扶手，我們很多時候是叫水電工去裝，所以那個扶手，我們讓他起來是拉上面，可是它是裝在下面，然後再慢慢爬起來，這個都是錯的。這個就是一個監督機制的部分，我們才會建構一個合理的監督機制，讓這些我們覺得很荒謬的事情不要發生。以上就是有 3 點建議提出來，希望可以真的建構出未來理想住宅的點子跟一些想法，謝謝大家。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謝謝侑青。還有沒有在場其他的貴賓要發言的？好，陳總幹事。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南部分會陳總幹事復寧：

不好意思，剛剛被鈴聲催促的，我想我補充一下剛剛我要報告的。有一個最大的理念就是說我剛剛有舉出 4 個方案，並不是說我們 4 個方案只選 1 個，我們是 4 個方案同時關注，假如哪一個方案先具備成功入住的條件，我們就住進去，然後這個住進去也就是類似像林口現在的表現一樣做為一個指標性，我們只求成功，不許失敗，再好好地表現給高雄市政府看。第二個、第三個、第四個陸續出來，自權會鄭創會理事長在這邊，也答應我們繼續進駐，所以說就 1 個基地、2 個基地、3 個基地一直延續下去，但是這當然有一個先決條件是我們自己要能夠站得起來得到公部門的認可。

在這個情況是我們有這個期許，也就是說我們住進去的這些條件剛剛也提出來最重要的一點，其實我那裡面配套的講法有融入這個思想，好比說機-20 這個基地跟中央住都中心建設的基地是有質上面的不同，因為機-20 是屬於真正的政府機構公部門，跟剛剛住都中心所講的是行政法人，這 2 個是有不同，所以我們把這個問題提出來，但是不是有解決的方案？創會理事長有講過住宅法，這個裡面本身在法律已經有這樣設定，當然再來就是怎麼樣去根據這個法律在施行細則，施行辦法上面也需要去做一些修正。需要時間，我了解，所以選機-20 其實是有配合到政府部門能夠有充裕的時間去做，但是還拜託我們繼續往前走就對了，我想說這樣。

至於衛生局跟社會局是同樣地能夠結合，剛剛 2 位專家學者提了很多，我想說大家都知道，已經有一個目標，我們就往前進就對了。有任何問題，我們自權會絕對站出來支持、幫忙，甚至當時我們私下跟專家學者有去做溝通，他們也答應能夠無條件的來協助去做，因為這是一個多元選擇方案。我們從來沒有說要去機構化，把這個機構消滅掉，不是。多元選擇，我們又提供一個更新的方式來給這些本身需要的使用者做選擇。我相信即

使目前的狀況下，我們這些家長們一定對自己的子女已經有安排了，對不對？但是這個安排也許不夠理想沒有辦法達到放心，我隨便舉個例子，疫情現在發生。疫情發生的情況下，在機構裡面那些原來很融洽去過日子的，但是碰到這種突發狀況的話很多狀況都出來了，我相信社會局、衛生局應該都知道。在這種情況下，我們適時地提供出這一個新的產品好了，你是不是能夠讓家長們去自由選擇？這是我衷心的理想，我相信也是我們自權會所有人的理想，謝謝大家。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謝謝陳總幹事。還有沒有人要發言的？好，鄭理事長。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鄭創會理事長文正：

好，謝謝。我記得那個是大概 6 年前，那個時候我們剛提雙老家園的時候就在立法院辦公室，楊玉欣立委就邀了內政部營建署，還有衛福部社家署，談的時候就是兩邊都說雙老家園好像應該是你們衛福部開始吧？衛福部說這個應該是你們營建署開始，很高興後來是營建署開始。其實就是 yes, if 的問題，另外一個做法就 no, because, 就是怎麼樣？我可以找很多理由不要做，也可以想辦法突破，這就是什麼叫創新，什麼叫民主，什麼叫進步，就是這樣子起來的，就像剛剛宗董事長講的，我們認識已經快 40 年，其實是一路走過來的，今天已經跟 40 年前真的差得很多，進步很多，但是我們還是要繼續往前走。

因為我們以自閉症的孩子來講，還是有 90% 的孩子，以上喔，師大特教研究所是說 95% 的孩子是沒有地方去。每一個孩子，你去看這樣就不只是像剛剛台琴所說的，其實我看到的，我說我們今天為什麼要來高雄？我們是幫某一個孩子。那個孩子對他來講是他的全部，我們表面是為那個比例提高什麼的，但是對每一個家長、對每一個孩子來講，尤其是對那個孩子，是他的一生，他的一輩子，我們能幫到這一個孩子都值得今天過來，所以在深度上面，自閉症的孩子是非常的…，我們這 3 年，我想好像在世界沒有這樣的作法，因為可能與文化背景、家庭觀念不太一樣，所以通常在別的國家 18 歲以後大家就是去機構或什麼這些地方，只有我們台灣人，而且真的只有台灣人，連日本都不是，我一開始以為日本人可能會接受，結果日本不是，日本比較走美國的那條路線，只有台灣人會，這些家長會願意說我多陪孩子 1 天是 1 天。對這些孩子來講，真的，對自閉症孩子來說真的是不幸中的大幸，他是生長在台灣。台灣為什麼自己不做一個我們覺得對自閉症孩子比較好的生活環境？這是可以去給別的國家借鏡，因為在美國，即使是美國也有 5、60% 的孩子是必須安置在家裡面

，他也是一樣，幾乎一半的孩子是沒有地方去的。這樣的模式是不是也可以給國際上別的地方做一個參考？這個要回到謝謝住都中心，真是，這就是我們必須要想辦法。另外一個就是對別的族群來講，我覺得是有機會的，不管是我們說唐氏症或者是其他 C.P (Cerebral Palsy, 簡稱腦麻) 的孩子，我覺得這樣的作法對很多的孩子，他可能都會有受益的，這是在深度跟廣度上面。

再來就是說我剛剛提的一個住宅法，我剛查了一下是住宅法第 4 條第 2 款第十三項、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者，就是入住的條件，這算是住宅法的母法，我想住都中心應該是根據這個母法，然後再繼續地有這樣子一個比較不同的就是以團體，應該很簡單的只有就是誠如剛剛黃委員講的，唯有可能同一個團體才知道這些孩子的需求，在照顧上。因為 40% 以上，你就不能躲避，不能躲開。40% 以上這些弱勢的，尤其是心智障礙者他們怎麼住在…，我們可以躲掉，我們可以說我們全部都是老人，我們不要管心智障礙者，因為比較好做，誰家沒有老人，對不對？我們也可以這樣做，我們把這個數據要湊到 40% 以上是很容易，但是我們也要去就是誠如我們基督徒說的我們要照顧最小的孩子，我們應該，如果我們心裡面沒有去照顧最小孩子的心，我們也不會把現在即使可以照顧的、其他比較好照顧的照顧得好，所以我們必須要有那個心，就像地藏王菩薩講的地獄不空誓不成佛。

另外，我還要提一下。星銀共伴也是現在林口社會住宅在推的，所以謝謝住都中心，現在又讓一些像 10 樓，還有我現在要開始申請 11 樓，那就是讓一些，包括宗景宜董事長，將來我們希望一些老人，尤其是在推動社會福利方面過去有相當經驗的老人也能夠住在…，一個專案當然不能隨便就是開放，但是必須這個專案本身是有一個特殊的功能，要有一個特殊的貢獻，所以可能我們也會申請希望 11 樓，上次也跟住都談過，就是說老人其實…，像我在這 3 年當中跟這些孩子相處，所以他們有的父母就找我找去說鄭爸，你怎麼可以跟我兒子聊天一聊就聊到…，他已經有一點算是亞斯伯格兼有一點所謂的比較慢性的思覺失調，思覺失調是沒關係。你就可以跟他去聊天，進入到他的世界，讓他覺得他活得很自在，他現在很开心。剛剛講說鄭爸，我為什麼很快樂？因為這裡很安全，因為這是一個他覺得他不會很緊張的地方…。

來賓胡秀灼女士：

議員跟鄭爸，我怕你繼續講下去，我就沒有時間發言。我是胡老師。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鄭創會理事長文正：

胡老師，OK。所以我贊成剛剛副局長講的，就是蘇副局長提的，其實它是一個 preventive，也是一個預防醫學，在自閉症的孩子，至少我對自閉症比較熟悉，在我們那樣的生活環境裡面，其實延緩了他可能未來發病變成不管是思覺失調或其他的機會。自閉症的孩子最後常常有很多的情緒困擾什麼，為什麼一定要讓他變成情緒困擾？為什麼一定要到了精神科、到診間才被醫生說你是情緒困擾，你要吃藥什麼把你弄得很慘，當然我不是怪那些精神科，他應該沒辦法，只能開藥，但是我們能不能夠讓這些孩子活得很自在？所以這樣的作法其實對這些孩子是非常有幫助的。

另外當然我們會針對台灣各地方的社會局、都發局跟衛生局去邀請參加 8 月 27 日我們跟住都中心合作的活動，到目前為止我知道花敬群次長也會出席，希望針對這個部分到時候我是覺得雙老家園如果被認可是對孩子有幫助的一個做法，是不是有可能把它系統化？變成社會福利政策的一環，其實這個對於包括剛剛鄭侑青小姐所講的合作社的概念，跟我一樣，她姓鄭，其實我自己也是新北市住宅公用合作社的理事主席，我們是為了孩子成立的，細節就不談，後面寫一大堆，這個大概只是其中一小部分，這麼多年下來，這裡寫的，大家如果有時間可以看看手上的資料，也包括住宅公用合作社在內，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謝謝鄭理事長，再過來是胡老師。

來賓胡秀灼女士：

議員，還有各位先進，大家好。我今天跟我先生一起來參加這個公聽會，我為什麼要搶著發言的原因是因為我在 2008 年的時候從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畢業，我的博士論文做的就是自閉症主要照顧者的生活品質，鄭爸稱呼我是雙老家園的元老，其實我家裡面並沒有自閉症的孩子，我今天要發言其實跟大家考慮的層面可能不太一樣。剛剛侑青議員，就直接稱呼你侑青議員，你參加過的汪媽媽的夏令營其實我連續去當過 3 年的講師，所以好像聽起來挺偉大的，其實一點都不偉大，我現在要代替所有有自閉症的孩子跟大家說一聲我們所要的尊嚴，我們這些自閉症孩子所要的尊嚴其實很簡單、很微薄，今天剛好有議員在這裡，我想請我們的議員好好地督促我們的財政支出往哪個地方去，我覺得只要我們願意把中央的或是地方政府的財政好好地想到這些自閉症的孩子，一點點就夠了。

剛剛侑青講到說我們要是有個小作所，然後可以怎樣、怎樣就可以自給自足，其實要一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的這一些人他們這個小作所來達到自給自足，我相信在座的應該實施多年了，能自給自足嗎？其實是不可能的

，更不可能讓自閉症的孩子來達到這個效能或叫做產能。鄭爸跟我，我帶著他們到美國 Ohio 的苦甜農場，其實我也滿建議我們議員有一天可以組隊去美國 Ohio 自閉症的苦甜農場，那裡所謂的給成年自閉症者安置真正的尊嚴就是你住進來不用煩惱今天你有沒有辦法做 5 塊肥皂、10 塊中秋月餅，我今天心情好就多做一點，今天如果心情不好就只想蹲在球池裡面就讓我蹲到球池裡面，這樣就好了，就這樣。如果你真的有去深入了解這些自閉症的孩子們的話，你說你要要求他們像我們一般所想像中的，我給你們一個手作所，然後你們做香皂、做什麼、做什麼，今天要做幾件出來，這是不可能的事情，所以根據我的了解其實這一些庇護工場也好，什麼也好，他們要達到自給自足其實都很難的，更何況目前整個台灣社會，不要講什麼，我自己如果要出來創業，我也是跟你們一樣做中秋月餅。

每一年節日快到的時候，我一定會收到中華民國自閉症總會、高雄星星兒基金會、哪個基金會寄來的中秋節月餅也好，茶葉也好，我是要跟誰買？我們夫妻 2 個人而已能買多少？這一點，我不曉得我們的政府有沒有想到這一點？據我所知，因為我去年也從樹科大退休了，但是至少在過去的這一段歲月裡面，我其實知道這一些特殊需求的家庭他們真的很辛苦。我對政治毫無興趣，但是我稍微地了解到如果今天我們政府每一年在編列預算的時候，他能想到宗老大他講到的聯合國權利公約，什麼叫做尊嚴？每一個人所需要的尊嚴都不一樣，更何況這些特殊需求者，既然他們有特殊需求，那麼他們所需要的尊嚴可能跟我們想像中的有不一樣，所以我沒有聚焦在說，可能是你們今天的雙老住宅要去住哪一層，什麼「機-20」之類的，我想把這個訊息傳遞給大家。我對不起其他想發言的，我就會把麥克風再接給我的先生，因為他有一個弟弟是中度智障的，他來分享他的心酸，如何照顧？在爸媽老去之後，他如何照顧。

來賓洪登南先生：

我是陸軍軍官學校的教授，我娶到每天對 special needs 特別熱衷的太太以後，我也受到感染。我自己的弟弟是中度智障，他是好像 5 歲左右腦膜炎，然後就燒過頭了，他終身的智能就停留在 7 歲，最近剛剛幫他辦完後事，已經過世了，就是都已經安置完畢了，所以我的任務算是達成了，不像這邊很多的家長還在努力中。當然我們可以理解，也可以感同身受，我想今天會在這個地方，在座除了官方代表，還有我們這些偉大的議員以外，大概我想你對這個議題之所以會感興趣，會抽出時間在這裡，多多少少應該有一點關聯性才對。如果你沒有遇到就無法理解，我們試著去理解，但是我很佩服剛才宗董事長她講 40 年前就開始在搞身心障礙的保護法或

福利法之類的。

我跟各位講立為法以後它的效能是最高的，我舉一個簡單的例子，因為我是擔任陸軍軍官學校大學部的主任，我們每年在聘老師只要有缺的時候，我們都希望來應聘的裡面有一個有身心障礙證明的，為什麼呢？因為我們學校被高雄市政府（以前的高雄縣政府）就一直被咬住，一直欠罰款，欠到我們的校長被國防部的部長叫去那邊罰站，有一陣子欠到2、300萬元。你別看做校長好像很光鮮亮麗，他們珠淚暗垂，你沒看到。國防部長說你在搞什麼東西？給我搞得陸軍官校什麼身心障礙比例不足被罰款，你在搞什麼東西？升將軍的被罰站，很可憐的，你們通常看到的都是光鮮亮麗的一面，所以身心障礙的保護法就是因為我們的員工比例。因為軍校裡面實在是大家對這個部分都很忽略，當然軍校要求身強體壯，對不對？所以不得不在雇員裡面或者在老師裡面，我們只要有身心障礙就優先錄取了。

同樣地，剛才我們看到陳總幹事他們很卑微在提出社會住宅裡面挪出一部分，我是這樣建議，因為我們有很多的法規，如果沒有法就立法，有法就修法，這個只是在於你一念之間，你幹不幹而已，沒那麼多學問。如果你有這個心就一定有這個力，我在這個地方再一次強調，我們這些身在公門的人你真的要好好利用這個時機，好好地修行，你只要有心就有力，有力就有行動，你做了議員，做了相關的位置，你真的可以好好地做這件事。你就把這一個社會住宅，譬如說我們的市議會一定有一些提案權，你就直接把它入法，就直接入法說社會住宅裡面要用多少的比例給這些身心障礙者，要不然我跟你講，現在你無法可依的情況底下，我們的社會是很畸形的，剛才有我們的副主管在講說我們對特殊需求的狀況不太清楚，包括公務人員跟照顧人員不清楚。我根據我偉大的另一半他一直灌輸我的概念，在德國所有大學的通識課程裡面就一定要安排進去他的特殊教育課程。

來賓胡秀灼女士：

特殊教育列為大學通識課程。我之前在樹科大諮商中心當主任有機會去參加中央政府會議的時候，我就提過很多次，跟教育部技職司的楊玉惠司長，她就說胡主任，每個科目的人都要來跟我們講大學的通識教育要列什麼，列不完。我就跟她說德國，包括其他歐洲有5個國家，總共6個國家他們的大學是通識教育裡面一定列特殊教育。為什麼？今天我開麥當勞來消費的人難道都不可能有心身障礙的嗎？今天我開民宿，今天我開一家寵物美容店，你覺得可不可能？今天我製作汽車的，我修汽車的，我有沒有

可能修到駕駛他是自閉症的人？所以他們是這樣子的，講了是講了，但就是像剛剛自權會的楊副理事長剛才講的，就是常常都是會議開完了之後都沒有後續了。

來賓洪登南先生：

我是建議我們在市議會裡面，在立法院裡面直接入法，這個是最根本。要不然的話，這 10 戶，崇實這個地方，你看著好了，等我們住進去的時候，左右鄰居他會排斥的，一大堆問題，我們的社會文化裡面充滿了很奇怪的這種，他們認為你來這邊設一個家園會降低這邊的土地價值等等這些傳統裡面現實勢利惡劣的觀念，毫無同情心的觀念在我們的社會裡面其實是隱隱然在那邊隨時都在發作的，所以我是建議說如果真的有這個公心，有這個同理心，就應該讓它入法，讓它入規，就是說我們的社會住宅大概有一定的比例，你要 1% 也可以，你要 2%、3%，這個都可以，我剛才統計一下，你如果 1 萬戶的話，如果是 1% 的話就 100 戶了，對不對？2% 的話就 200 戶了。這樣的話，可以降低很多的家長這種無以言宣的困窘，這種人生，他們都是一輩子為這個孩子在努力，而且他們可能自己的已經像我一樣差不多都搞完了，他們是在為我們下一代。我們的下一代不見得，我跟各位講碰來碰去不一定我們就自己碰到，說不定我們的孫子就有這個需要，我想我大概是提出這個觀點，好不好？謝謝大家。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謝謝我們這 2 位很有愛心的夫妻檔。我想就你們的議題，我是不是請住都中心的留小姐回應一下，好不好？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資產管理部留資深規劃師賢純：

我回應一下，就是說…。

來賓郭素俊女士：

我也有問題，是不是我們問完再一起回答，好嗎？不好意思。衛生局蘇副局長，你好，剛才你提到我們長照 2.0 是老人，長照 2.0 不是只有 65 歲以上的老人，包含 50 歲以上的身心障礙者，55 歲的原住民，對不對？可是你們盤點一下我們長照 2.0 的經費，沒錯，一般老人的人口數比例一定是比較大，身心障礙者的稍微小一點，可是請不要忘了 50 歲以上身心障礙者的長照需求多給一些。剛才委員也說了，不錯，我們現在的長照已經進步到除了居家的服務當中會去關照到有自閉症需求的、有其他需求的這一群身障朋友的，可是上課以後請落實，或讓他們的任何訓練之後會有實習，有沒有給他們實習的機會？如果自權會的社區家園有機會真的成立而落實了，是不是這一群上過自閉症需求課程的這些居服人員他才有真正

的地方去實習，不是只是坐在課堂上聽老師講了 10 個小時、5 個小時、20 個小時，聽、聽、聽沒有真正面對的時候，他還是隔靴搔癢，也許他考題答一答最後還是沒有辦法落實的。拜託一下，請把身障朋友的長照需求的這些，也好好的給我們一些些的關愛，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請留小姐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資產管理部資深規劃師賢純：

我這邊回應一下，有關於身障的部分是不是可以立法這一件事情？依照社會住宅住宅法第四條的規定裡面，身心障礙者其實已經是有法源依據可以入住社會住宅，只要符合當地社會住宅的相關條件。譬如說，他不能夠有不動產，家庭裡面成員裡面的每一個人平均的所得不能高於一定的標準，這些都是可以進住社會住宅的。

針對我們今天所討論的這個東西，其實是用自權會 NPO 組織的名義來承租社會住宅，讓這些自閉症的家庭，他可能是不符合社會住宅資格的，如果他有房子可是他想要來住這裡的，是用這樣專案出租的方式來進住的。

當然，國家租屋中心剛剛有提過我們是屬於公法人，所以一些法令規定的部分，董事會這邊 OK 了我們就可以去執行了。

高雄市政府在公部門的部分，他的一些立法依據可能要提到議會或是什麼？就是後續大家需要再努力的地方，以上說明。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請處長答復。

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發展處翁處長浩建：

我稍微修正一下我剛剛的發言，有些東西目前在這個階段事實上還有討論的空間，就法的層面來說，剛剛鄭爸說的住宅法第四條本來就匡列了 13 項的身分，依照法規就是一定要提供至少 40% 的比例要給這些人，我剛剛也看一下住宅法第 35 條非營利的私法人是可以來承租這個也 OK，事實上在法規上已經幫大家鋪路鋪好了。

不過剛剛的討論有涉及到一個很重要的觀念，這個東西是目前為止還沒有辦法突破的點，就是我們目前沒有辦法給你保證，可以保留多少比例給某一個特定的族群，這個可能陳議員很清楚。

在每次會期原住民的議員一定來跟我們要求，是不是保留一定的名額要給原住民？因為在住宅法裡面事實上是一個比較彈性、比較活的一個規範，40% 一定要保障給這些人。事實上這些人他身邊有很多種，低收、

中低收、身障、原住民，65歲以上老人育有3個以上未成年子女等等，今天假如這13個身分的人都來跟我要的時候，這樣會分的不公平，所以這個在實際招租的時候或許我們還可以再來討論。

在這個場合我還是表達一下，事實上因為我們現在社會住宅的戶數沒有那麼多，所以我們沒有辦法保留多少給這個特定的族群。這個會造成不同族群之間的爭奪，這個也不是我們推動社會住宅的主要目的。在處理上怎麼去把大家的需求考慮進來？我覺得這個我們以後還有討論的空間，以上。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鄭理事長，請發言。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鄭創會理事長文正：

謝謝翁處長，以前算中央那邊在推的時候提到要有一個加權指數。譬如說，這個族群90%以上是沒有地方去，這個嚴重性的多少？其實本來就不應該以族群作單位，因為每一個都有不同的需求，但是如果現在不得已，既然有所謂的族群不同，譬如說，各種身心障礙者是一個族群，可能是一個什麼什麼…，他這種情形真的要考慮，就是整個社會對這些族群照顧的程度是到哪裡？最底層的是最需要幫助的，是不是有一個機制是可以考慮的？否則的話到時候我剛剛也提了找老人最輕鬆，你們家有老人統統來那是最簡單。這樣子的話這些永遠最底層的譬如說，自閉症或者是C.P其實是非常非常的辛苦，這一點我絕對要講的。這麼多辛苦的家庭他們永遠都是不見天日的，能不能這種機制在排的時候能考慮他們這個族群是在什麼地方？是不是最需要幫助？

以目前來講這些孩子真的進步很多，3年下來真的很明顯可以看到這些孩子都獲得安置，1F有小作所還有日照不只是這樣，主要是他像住在一個大的家庭他覺得安全，他的潛力可以發揮。我們隔壁才坊他的孩子畫出來的畫像畢卡索一樣，這一些我也是住進去才知道，我們沒有挑，我們的孩子他沒有口語，剛剛有一位孩子他沒有口語，但是你知道他打字打出來的文章，後來醫生帶他到上海去做表演，就是他可以打字打出一篇篇很感人的文章，可是他站在那裡完全沒有口語。

所以我不只是講這個族群是底層，這些孩子也是在底層，這些孩子我們說，懷才不遇也好或是什麼？他是有口難言，但是他心裡面知道，要是他完全不知道也好但是他統統知道。所以為什麼有很多，相當大的比例自閉症的孩子最後被送到精神病院，我常常說，他們在感情上是一個玻璃娃娃一樣，我們如果把嘴吧貼一個撒隆巴斯，我們不要多久我們也

變成思覺失調，這些孩子我們最後都發現他們情緒不穩定什麼什麼的，以為這是常態事實上不是，我必須替這些孩子講話。

我們千萬不要總是在想國外怎樣，沒錯，我們最原始是 17 年前吳修碩老師帶我們去 Ohio State 北端的 Bittersweet farms(苦甜農場)去參觀引發了一個起，經過了兩三次的演變成今天，事實上今天這樣子的演變真的看到了效果，能救 17 個孩子為什麼不能多救一些孩子？以上謝謝。

自閉症權益促進會林秘書長娟圩：

我這邊也提一個我看到的點，我想呼籲一下社會局的部分，因為剛剛社會局副局長也有報告說，在高雄這邊其實有很多的據點。我相信高雄的服務應該是做得不錯，因為現在家長既然有表達出想要運用社會住宅的資源來建構雙老家園。所以可能要麻煩就是未來不論是制度中的 announce try(宣布、發表)，或是都發局的 announce try 的一些案子裡面，是不是可以根據需求去匡列一些用地的需求出來可以提早規劃？因為我們在台北世大運選手村樓下是有社會局匡列的日照中心跟小作所。原本應該就有提出使用的需求，但是其實他們在蓋的時候會先以當初規劃的來蓋，之後要成為這樣子用途的時候，常常都要全部打掉重練。

所以我覺得需求的提出一方面是可以讓家長們安心，因為剛剛其實衛生局也提到說，衛生局所做的日照，他服務的對象事實上可能就 cover 比較年輕的身心障礙者，但是他們 18 歲就畢業，很多就四處遊蕩(台語沐沐洒)了。所以社會局沒有出來做屬於身障的日照的話，還是沒有辦法 cover 到 50 歲以下的自閉症者的需求，這個部分可能要麻煩社會局可以幫忙。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葉副局長欣雅：

這個部分是我們努力的目標，但是我也必須說明，就是因為我的布建我必須要考量到均衡布建，譬如說，偏鄉，他也認為我們也把他們忽略了。所以我們現在布建會看看那個區域的人口數，看那些不足的，當然如果不足的我們就會加強，如果他已經到飽和或是達到一定的比例，我們就可能優先順序上我們會做這樣子的考量。

當然如果以後有這樣子的機會我們會願意事先來做布局，目前機 - 20 的部分是沒有問題，因為那時候機 - 20 剛開始開辦的時候我們就趕快去占了一個地，那個部分是因為我們考量到那邊確實必要成立一個日間機構，我們那邊目前有規劃一個日間照顧機構。所以我們在考量上大概就有布建比例的一個考量，以上我做補充說明。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謝謝。還有人要發言嗎？

來賓郭素俊女士：

我補充說明，另外我還看到一點，剛好社會局葉副局長在這裡，我想請教一下。我們在新聞中常常看到不管是一般老人的長照，或著身障兒家庭的照顧當中，如果發生悲劇的時候，幾乎新聞的畫面會跑一行字，這個是不是高風險家庭？我一直對高風險家庭有一個很大的問號，我想社會局這麼體貼、政府這麼體貼，有考慮到這一些家庭的風險因素，我很想知道所謂的高風險家庭具備要件是什麼？他具備哪一些要件他才是屬於高風險？既然他是高風險我們的政府資源是不是可以早一點介入？早一點的支持，讓他避免風險。他都是人、都是我們的國民，希望大家告訴我，我打這個電話去追，結果沒有人告訴我到底什麼是高風險家庭？謝謝。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葉副局長，請回答。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葉副局長欣雅：

我們現在比較是把它稱為脆弱家庭，現在有一點修正就是脆弱家庭，脆弱家庭他有一些指標可以看。重點就是我們現在對於所謂的脆弱家庭，或者是說我們有一個高負荷家庭照顧需求量表，或者是我們加強家庭服務量表裡面，其實我們在個管服務跟生涯轉型的部分，都會針對這些部分把這些匡列進來。透過中央我們推主動關懷，就是要把這些從來沒有使用過，或者是拒絕服務的這些我們把他找出來，我們透過主動關懷能夠及早發現他的需要，避免憾事的發生。

其實這個部分整個中央包括地方，我們都有在做這樣的一個推動，這個部分因為時間沒有辦法讓我講得很清楚，不過這個部分我們確實是有在留意，我想先跟你說明一下。他有一定的定義沒有錯，但是我沒有辦法講得太清楚，不好意思。

來賓郭素俊女士：

我們做過第一次全面的補償嗎？做了嗎？做了幾分之幾？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葉副局長欣雅：

這個部分，主動關懷的部分。還是事後我在跟你說明好了好不好？不要浪費時間，我們其實有做。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OK，衛生局蘇副局長，請發言。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蘇副局長娟娟：

謝謝主席，我想針對剛才黃老師，還有剛剛這位女士他所提相關的一些建議的部分，我做一個簡單的一個回應。

長照 2.0 就是針對全年齡層，只要是有失能的部分我們就會提供補助，在地方政府的分工我們知道失能的部分，講到一個全人照顧的部分我們要照顧周全就要考慮到他的需求。

在衛生局的日照我們跟社會局的分工，我們是針對失能、失智的長輩，因為我們知道失能、失智的長輩跟身心障礙的照顧其實是兩種不同照顧的一個方式。所以在衛生局是失能跟失智，至於純身心障礙的這個部分就是由社會局這邊主政。

剛剛老師提到照服員的訓練是不是夠？目前在我們的長照法裡面，我們針對失智長輩的部分我們有要求如果你要開失智據點的話，失智的照服員一定要受過相關失智訓練，另外還有相關的實習，這個部分我們會依照長輩的需求，還有整個照顧者服務提供的部分，我們會提供一些智能跟技能的提升。在這個部分隨著整個的變化，我們設定的課程或是課程的模組，也做一些機動性的調整，來 for 大家的需求這個部分我們會持續做努力，我先做一個簡單的回復。

主持人（陳議員玫娟）：

時間超過了，因為我知道很難得有這個機會讓大家能夠來這邊，剛好面對我們兩位副局長，以及都發局的翁處長，你們有什麼疑問包括我們特別還從中央邀請了長官下來，我想這很難得。

其實這樣一個週程下來，我也學到很多。我想未來這就是我們要在議會努力的地方，你們會後有什麼希望我們來協助的也都不要客氣。

我想最後大概就是結論，第一個希望要求都發局的部分，我們複製一下林口成功的案例，未來是不是好好跟自權會這邊研議？能夠有一些機會給他們。我想在法規上，剛剛處長也有解釋，不過我想法規的部分，就像剛剛也有貴賓提到說，沒有入法的我們來建議、設立這個法，如果有需要修法的就來修法，我想中央有立委、地方議員都一起來努力，這個部分希望能夠把這個解套。因為我覺得法律是人訂的，當然解套就是由人自己來解，我覺得沒有硬梆梆不能解決的問題，看我們怎麼處理？

林口有一個很成功的案例，我想未來這是給我們跨出的第一步，高雄要再繼續走下去我想也不是困難，是要我們大家一起同心來努力。我想最後還是想協助這些孩子，或是讓我們多元選擇在地老化，友善社區能夠雙老家園，我想這是我們一個目標，我們也期待大家共同努力。

我覺得我們如果要建構一個身心障礙的理想社會住宅給這些有需求的

人，我想這是我們最重要的課題。我也希望讓孩子們真的要活的自在、要活的有尊嚴，我覺得這是我們最大追求的目標。我想自權會他們一直最期待的就是說，我們在上面有自己的房子可以跟家人住在一起，我們到1樓來還可以讓孩子很自在的活動，就像在一個大家庭裡面，他們會活得很自在，不會是因為零散的各住在家庭裡面，出來外面還有很多的問題。

我覺得這是一個很好的構思，所以當時他們來找我的時候我聽了真的很感動，我不知道我能做到多少？但是我真的很願意幫忙。我也很願意來推動，我覺得這是相當有意義的。當然我們民意代表只能在這邊建議、Push 你們，最重要的還是在公部門，執行單位是你們，我也希望你們真的要來好好推動。我想市長那時候特別在新聞稿上還有提到說，在社宅中會保留40%給弱勢團體，就是為了一個居住正義。所謂的居住正義就是讓我們這些弱勢團體得到合理、有尊嚴的環境給他們。

當然處長你有提到說好幾個團體可能都會有這個需求，可是事實上我覺得自權會並沒有很大的實權，他不過一個地方只是要求10戶對不對？我想我們同時有兩百多戶，撥一個10戶出來並不是一個很困難的問題。其實我覺得這是可以考慮的，像機-20我也一直很感謝林副市長，因為那個地方放太久了，我一直在Push這個案子，但是終於林副市長一聽到我這樣講，馬上去會勘、馬上跟我講。這塊地他有一個構想，然後就成形了讓我很驚訝，他真的是行動派，而且他把他規劃的相當好。我當時就只有一個要求，你一定要挪一部分給我們做社會福利的、身心障礙的，照顧到弱勢團體，這個一定要給我預留，所以我相信這是你們在努力的，我也很感謝你們都有聽到我們的聲音。我想現在高雄市目前一萬出頭的社宅，我想你們挪出就像剛剛講的10%就好，也不多，但是就可以照顧到很多需要被照顧的，完成他們的期待，我覺得這是好事，我希望大家一起來努力。

然後財政部分的支援，我想剛剛有人提到這個部分，今天我們沒有請到財政局跟法制局，未來我希望還有機會跟他們就這個部分來研議，財政的部分我想這個也很重要。

巧婦難為無米之炊，沒有錢就是真的做不了事情，再大的理想都沒有辦法圓、沒有辦法完成，這個部分我們也會來努力，我們一個大家庭裡面能夠讓孩子有一個安身立命的地方，未來這些長輩也許大家都要走那條路的時候，能夠放心孩子在這邊，因為孩子也會長大。未來把他丟到醫院去也是太殘忍，真的我聽了也很難過。所以他們有這個構想，我希

望公部門可以全力用你們的專業跟力量來一起完成，我們的未來一定是有這個美夢不用擔心，讓我們一起來努力。

謝謝自權會，你們真的很用心，花很多心思，真的非常謝謝你們。日後我們就一起來努力，我想也期待一邊做我也一邊學習，當然重要的是你們提供更多寶貴的意見給我們，我們絕對會在議會，如果有機會我們也一起來打電話，趙立委這邊就拜託中央的部分，有需要你們跟著我們去修法的，我想吳立委怡玳這邊我們就一起來合作。

非常謝謝公部門的兩位副局長、一位處長，還有住都中心的留小姐，我們的專家學者、黃委員，心路基金會的宗董事長。其實心路很多活動我也都有參加，還有謝謝自權會鄭理事長帶領的各位，謝謝你們。你們放心，不會今天講完就沒了，我們後面還會繼續推動，我們再一起努力，祝福大家，謝謝。##